

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建设部科技发展司联合资助项目
项目编号: 5870362
(89)国科金外资助第246号

日本丰田财团助成研究报告书
报告书编号: 021
助成编号: 88-III-037
发行年月: 1992年2月

中國近代建築總覽

广州篇

THE ARCHITECTURAL HERITAGE OF MODERN CHINA
GUANG ZHOU

主 编

汪 坦 中国近代建筑史研究会
藤森照信 日本亚细亚近代建筑史研究会

本篇主编

马秀之 张复合 村松伸 田代辉久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86.0427
9201871

中国近代建筑总览

广 州 篇

主 编

马秀之 张复合 村松伸 田代辉久

中国 建筑 工业 出版 社

(京)新登字 035 号

本书系《中国近代建筑总览》丛书中的一篇——广州篇。它是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建设部的科研项目，并得到日本丰田财团资助，由中、日双方近代建筑史研究会合作研究的成果之一，对亚洲及世界近代建筑史的研究有着重要作用，并对建筑保护、修复等方面具有参考价值。本篇内容包括：近代建筑概说、实测报告、近代建筑一览表、分布图、调查表及英文摘要等。

本书可供城市建设、规划、建筑历史研究人员、设计人员及教学等方面参考。

* * *

责任编辑 王玉容

中国近代建筑总览

主编 汪坦 (中国近代建筑史研究会)

中国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 清华大学建筑学院

邮政编码: 100084 电话: 2564174

藤森照信 (日本亚细亚近代建筑史研究会)

日本东京都港区六本木7-22-1 东京大学生产技术研究所

邮政编码: 106 电话: 03-3402-6231

中国近代建筑总览·广州篇

主编 马秀之 张复合 村松伸 田代辉久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发行日期 1992 年 2 月

新华书店经销

煤炭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16 印张: 7 $\frac{3}{4}$ 字数: 159 千字

1992 年 2 月第一版 1992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3, 000 册 定价: 9.50 元

ISBN7—112—01477—8/TU·1099

(6513)

前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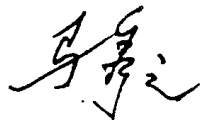
广州是中国的南大门，自古以来就是对外贸易及商业往来的港口，早在隋唐时期已是世界最大港口城市之一，设有专供外国人居住的“蕃坊”和专供外国人进行贸易的“十三行”夷馆，号称是在广州出现最早的“西洋楼”。

鸦片战争后，广州成为对外通商口岸城；《天津条约》后，英法强占了广州沙面地区做为居留地，各国相继在这里建造了领事馆、银行、警察局、办公楼、教堂以及住宅等，他们带来本国所盛行的建筑形式、艺术风格及建筑技术，沙面成为“西洋建筑”在广州的集中地。但就广州城市近代化的历程来看，则是较完整地扩大发展，建筑类型不断丰富。除了沙面及沿江一带集中了外国建筑师设计的“西洋建筑”外，中国近代建筑师创造了许多优秀的作品，其中有民族形式的以及折衷主义的建筑，也出现了现代高层建筑。这些都对今天的城市建设有着重要的作用，有一定研究、保护价值。

广州近代建筑调查是在以汪坦教授为首的中国近代建筑研究会和以藤森照信先生为首的日本亚细亚近代建筑研究会的协助下进行的，在调查过程中得到华南理工大学档案室、华南农业大学基建处、中山大学基建处、广州市图书馆、中山图书馆、广州市房管局、培正中学等单位的支持，提供资料给予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参加调查工作的主要有：刘业讲师、谢少明建筑师以及华南理工大学建筑系学生：杨晓川、吴锦彪、廖奕斌、陈志明、谢光华、陈锦生、李革、罗文、任炳勋、唐彪、郭泳洪、温卫华、陈弢等同学。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系副教授



目 录

前言	马秀之
广州近代建筑概说	马秀之 (1)
广州十三夷馆研究	田代辉久 (9)
实测报告 1: 培正中学白课堂	(24)
实测报告 2: 英国领事馆	(28)
广州近代建筑一览表及分布图	(36)
广州近代建筑调查表	(46)
附录:	
A-1: 广州近代建筑资料目录	(113)
A-2: 《Chinese Repository》中有关广州近代建筑资料	(116)
A-3: 《The Far Eastern Review》中有关广州近代建筑资料	(117)
英文摘要	(118)

广州近代建筑概说

马秀之

一、广州城市的地理位置与历史沿革

广州位于中国大陆的南端，濒临南海毗邻港澳，面向东南亚。西江、东江、北江在此汇流入海，盈盈的珠江水贯穿市区，将市区划分为南北两部分。江南为珠江三角洲冲积的平原，广阔平坦；东南面为港阔水深的黄浦港，从这里出发为联系东南亚和西亚的最短海上航线；江北为低山，丘陵和台地，具有大型的陆地与航空的交通设施，成为与辽阔的内地和港澳地区联系的交通枢纽。凭借着优越的地理位置，广州成为华南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也是我国与世界各国进行商业贸易，文化交流的窗口。

广州位于东经 $112^{\circ}57'$ 至 $114^{\circ}35'$ ，北纬 $22^{\circ}26'$ 至 $24^{\circ}4'$ 。北回归线从北郊通过，属于亚热带气候^①，纬度低，距海近，夏不酷热，冬季温暖，常年雨量充沛，四季常绿。长期来，为适应气候特点而形成的骑楼式街道，开敞通透的室内空间，色彩淡雅、体型轻巧的建筑外形，都具有亚热带的地方风格。

广州是一座历史古城，又是一座较早接收外来文化，跨入近代化进程的城市。据记载：早在公元前 221 年，秦统一中原后继续向岭南进军，于公元前 214 年筑“任嚣城”为广州有历史的建城之始，距今已有两千多年。秦汉之际，扩建了“任嚣城”称赵佗城。此城周长十里，在今中山四路，五路一带。两晋南北朝时期，中原地区战火纷云，而岭南一带则处于相对稳定，经济又有所发展，特别是对外贸易出现了“商使交属，舟舶继路”的局面。隋唐时期，广州成为外商集中贸易之地，与海外往来频繁，与东南亚、印度、波斯等国都有贸易往来，由于外商的增多，而出现了供外国人居住之地称“蕃坊”，并设立“市舶司”管理外贸事务，此时广州已成为世界著名的大港。宋朝是中国工商业发达的历史时期，对外贸易亦然，当时已有数十国商人来广州经商，“蕃坊”扩大，外商增多。随着贸易往来，也开始了文化的交往^②。

明清时期，是广东全面发展的时期，广州又是炼铁和造船基地，与东南亚各国

有着传统的贸易关系，发展到民间的海外贸易亦十分活跃，外出谋生者也日益渐多，他们直接接触到外国文化，成为民间传播者。明初扩建了广州城，将宋元时期的三城合一，并向北跨到越秀山上，城南加筑外城。清代又在新城之南增修东西两翼城，广州城区再次扩大。而且明清时期，广州是全国唯一的通商口岸，东来的欧洲人，首先接触到广州，早在鸦片战争前，广州就出现了外国商人租建的“十三行”商馆，是最早在广州出现的一批“西洋楼”。

鸦片战争后，随着不平等条约的签订，广州成为最早对外开放的“五口通商”的城市之一，和外国占有租界地的城市。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是一个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都相当激烈复杂的历史时期，反映在城市建设上是：外来的文化思想直接冲击着传统观念，大量西方建筑的传入，涌进，正在改变着原有的城市面貌，但也带来了西方的技术和艺术；另一方面，中国的传统建筑仍以它独特的技艺，民族文化和爱国思想的象征而不断地发展，以适应新的社会需要；第三方面就是大量民间的创作则是自觉或不自觉地走着中西结合的折衷道路。三者共同组成了广州近代建筑创作的特征。

二、广州近代城市的发展及建筑特征

近代的广州城，是经过漫长的历史发展而初具规模的。鸦片战争后，广州城的性质起了质的变化，随着帝国主义军事、政治、经济侵略的同时，也带来了西方的文化思想和为其服务的西方建筑形制和建筑形式，加速了广州近代化的进程。纵观广州近代建筑的发展大致可分为几个阶段：

1. 初始期：1840 年以前

广州在古代就是一座对外贸易的港口城市，贸易频繁，外商增多。人们接受外来影响较早。但真正西洋楼房在广州的出现，是外国人建设的“十三行”商馆。

“十三行”是中国历史上继“市舶司”制度后，用以控制管理外贸事业的具有特权的商业团体^③，十三行事业范围：“始则编于‘以夷货与民贸易’继乃转重于‘与夷互市’，论其交易对象，始则重于南洋诸国，继乃转而西洋诸国，论其性质，始则纯属评定货价，承揽货税之商业团体，继乃兼及外交行政”^④。其实十三行原为官设牙行（简称官行），成包办洋务（贸易与交涉）之团体。与十三行对称者有十三行夷馆，是在广州原十三行一带，为外国商人营业及居留所，俱系赁自十三行行商，其数目通常为十三，然亦时有增减，据记载，中外互市之初，外舶至广东时，每舶俱占有“夷馆”一所，每舶俱有一“行”为其主顾，在明代有十三、四国，至清代增至二十余国，十三行与十三夷馆俱属明代之遗物^⑤。在这先后建有英国馆、法国馆、瑞典馆、西班牙馆、丹麦馆、荷兰馆及美国馆等。夷馆全在广州十三行街马路以南，外人之至粤者，不得逾越十三行街范围，东西两端还另设有无数间小杂货店，钱店，故衣店之类，专为外人兑换银钱及购买零星物品而设。从图片可见，夷馆排列整齐，

南面距珠江有开宽的空地，置有洋行码头田地。据记载：“夷馆结构备极华丽，墙垣亦甚高厚……结构与洋画同”^⑥。一般规模不大，一楼为办公室，仓库、售货、办公室及佣人室，二楼大部分是住房，建筑形式为“券廊式”，即西方古典主义传入印度及东南亚各国后为适应其气候和殖民者的需要演变来的，所以也有人称其为“殖民式”。这批夷馆为广州最早出现的“西洋楼”。

在第二次鸦片战争时，英军的侵略暴行激起了广州市民的愤恨，而群集十三行，将外人的商馆焚烧殆尽。今天我们只能从历史资料中了解当时情景。

2. 发展期：1840~1927 年

鸦片战争后，广州城市建设的特征是：

①旧城区的形成与发展：

此时，广州的中心区已经形成，在今越秀区为中心地带，该区建有重要的官府建筑，逐渐形成城市的中轴线。再是沿江向西发展形成的长堤及西堤大马路，这里集中了大量办公、商业、金融，海关邮局等大型公共建筑，是西方建筑在广州的又一集中地，这些建筑大多为外国人设计，采用了较先进的技术钢筋混凝土或工字钢，并表现了更加丰富的西方建筑艺术。

海关和邮局为这一带较为突出的两座建筑，它们相邻而立，同为古典主义手法，但不尽类同。海关（511056）强调的是壮严与威信，采用了中轴线对称的构图，正中布置了高台基，主门廊及突出的钟楼为中心，左右对称布置双柱式巨柱廊为主题，上部则用变化的双柱廊一层高作为沿部，设半地下室层做为建筑的基座，整体效果是主题突出，柱身简洁，柱廊开敞，很好地反映了建筑的功能性质。而邮局（511057）所表现的却是其自身的整体性，没有中心，均匀构图，在厚实的墙墩做为底层处理之上即为均匀的爱奥尼亚式两层柱廊做为主题，沿部轻巧，装饰简明，产生轻松而完整之感。

从 1889 年开始，广州成了孙中山一生从事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活动的主要地区，也是民主革命的大本营之一。因此，广州近代建筑也和孙中山先生有着密切联系，如 1886 年孙中山居住和求医的地方孙逸仙纪念医院（512006），1924 年孙中山主持召开的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会址大钟楼礼堂（513053）以及为纪念孙中山的革命业绩而建造的中山纪念堂（512016），中山大学（515001~515022）和中山图书馆等都是广州主要的近代建筑。

当然，随着洋务运动的发展，广州在这时期也创办了许多工业企业，如机器厂、兵工厂、钱局以及丝织厂等，但其技术大多是依靠外国，而民族工业规模不大，厂房今已大多不存在。

②沙面租界地的形成：

沙面位于珠江岔口白鹅潭旁，这里原为一片沙洲。1856 年英法挑起的第二次鸦片战争失败后，1858 年签定了《天津条约》，侵略者借口要恢复被焚烧的十三行商馆而由英人选定了沙面为租界地^⑦。沙面为一长 868.68m，宽 289.56m 的椭圆形小岛，

英法各占一方，并拍卖、经营租界地，给其它外国人使用，使沙面成为外国人在广州久留的租留地和“特别区”。这里四周筑堤为界，建桥独住，进行独立的市政建设，沙面虽为多国使用的租界地，但却有着比较完整的规划：主次分明的方格式道路，将其划分为规整而大小不等的 12 个区，互相联系便利。主干道横贯东西，五条航道南北走向，外加周围环状道路，组成一完整的道路系统。所有建筑均沿主次道路布置。沙面规划中布置有阔广的绿化带，分布在各主次道路的中间带，形成街心花园，将道路分为两旁；北街的临河林荫道和南街的临江公园，形成沙面与外界的屏界，又为沙面创造了一个优雅的生活环境。

沙面集中有各国所建的领事馆、银行、洋行、教堂、学校等各类建筑，都是为帝国主义政治，经济侵略服务的，也是西方建筑技术与艺术在广州展示的集中地。但与同一时期上海的外滩，武汉的江漠路等租界地相比，沙面建筑规模较小，质量较差，大多为砖木、砖石结构，内部空间狭窄，但其外部形式则具有特征，纵观沙面建筑形式可分为：

新古典式：这类建筑是模仿西方古典复兴式手法，追求雄伟、严谨。建筑体型规整，构图稳定，一般以粗大的石材砌筑底层做为整幢建筑的基础，以古典柱式和各种组合形式为建筑主体，但在细部再加上装饰，显得手法灵活。如沙面大街的汇丰银行（511040），位于主次道路的转角处，平面规整，立面处理采用不同的柱式组合，转角处顶楼设以突出穹顶为标志，并在底层和入门处设装饰性的门框及圆窗。有别于纯粹的古典复兴式。

新巴洛克式：十九世纪的折衷主义也可称为新巴洛克风格，它既不同于古典式那么严谨，也区别于十七世纪巴洛克风格的繁琐与追求曲线与动感，而是在构图稳定的基础上加上巴洛克装饰，沙面的建筑多属于这种，它们多采用规则的体型，多为连续的拱券顶处加以巴洛克式装饰。也有个别建筑则是采用曲面、曲线以追求动感。如沙面大街的英国领事馆（511015），建筑平面虽为规整，但主要向院立面采用曲面，首层为拱券门廊，上层为柱式外廊，各部分装饰线条复杂，而向南立面采用巨柱，上下两层为不同形式的外廊，西立面则以实墙为主加以装饰性外挑阳台和柱式，铁枝栏杆装饰华丽，三面形式变化莫测。再如北街现湛江市政府驻广办事处（511051）的入门山花，采用断裂的曲面，更为典型。

券廊式：这是近代西方建筑传入广东南亚一带，适应当时气候条件而发展起来的一种形式，其特点为平面简单，立面是连续的拱廊组合，形式简洁，线角明朗而无其他装饰。如沙面大街现石油工业设计院（511038）为典型代表。虽然目前已将外廊封闭，但简洁的连续拱券仍清楚醒目。

仿哥特式教堂：哥特式教堂是西方天主教堂的代表，也是中世纪建筑技术与艺术的顶峰。随着宗教的传入，哥特式教堂成为必然的产物。但沙面的教堂则有着很大的简化，大街的露德教堂（511031）已是近代的梁柱结构，只是入口廊为仿哥特式，但已达到较好的艺术效果。

这里值得提出的是沙面建筑色彩的总体效果。西方古典式建筑，大多外墙为石材或仿石材料，体量大、色彩暗沉，建筑稳而重。但广州沙面的建筑，大多为砖木或砖石结构，外墙为砖体抹灰，施以浅黄色，也有用红色淡水墙和柱，窗框多白色或绿色，整体色调明朗，在大片绿化的衬托下，更觉开敞，这和广州的气候特征无疑是很好的配合。

③教会建筑的兴起：

此类建筑包括由教会所主办的教堂、医院、学校、青年会、布道会等。其中又以教会学校的规模与数量最大。这类建筑是帝国主义进行文化渗透宣传西方文明的主要渠道，也是中国近代主要的建筑类型。这类建筑除少数是照搬西方形式外，大多采用“仿中国传统式”或中西结合，其手法是在新功能新平面组合以及新的内部空间上冠以变化了的中国式屋顶，以适应所处的环境，缓和人们日益高涨的反帝爱国情绪，能为人们所接收。这种形式成为中国近代教会建筑的总趋势。

石室天主教堂（512012）是我国最典型的仿法国哥特式的教堂，全部用石材发券而成，建于1863—1888年，历时25年，虽为法国人设计，但由中国工匠蔡孝负责施工，通过石室教堂的建成，反映出中国工人此时施工水平^⑥。

原岭南大学（514001~514032）的历史可上溯到1882年，由美国哈巴牧师发起，而其校园正式规划与建设大多为二十世纪初，均由外国人设计，取材于当地，由中国工匠施工。校园有完整规划，主轴线贯通南北，功能分区明确，具有阔广的绿化及广场，个体建筑多为结合平面形式，盖以不同组合的中国式大屋顶，但这些屋顶不是完全照搬，而是经过简化，甚至变形。但也有个别的如哲生堂（514020）和陆祐堂（514019）则具有更多的中国传统建筑的特征。

同时，美国传教士还在广州创办了不少中学，1872年美国长老会在广州创办了真光书院，1912年改为私立真光中学（514033~514039），1802年创办的培英书院1912年改为培英中学（514040~514042）。1888年美国基督教在广州五仙门创办培道女子中学，1908年迁到东山（513009~513014）此外中国基督教徒廖德山于1889年在广州德政路创办培正书院1908年迁至东山改为培正中学（513010~513007）。教会办学的目的在于进行文化侵略，但无疑也是传播西方文化的一个阵地^⑦。

3. 广州近代建筑发展的第三阶段是1928—1936年，即抗日战争爆发前的三十年前后。

此时的广州，城市格局基本形成，城市中心建设更加完整，形成以中山纪念堂、市府合署及中央公园为轴线的中心区，该轴线北靠越秀山，南面向珠江，贯穿南北。既是中心商业区，又是行政区，整座城市向东、南发展，在东山、梅花村一带，建起以民族资本家和华侨用房为主的高级住宅区，这里地段隐蔽，道路曲折，环境优静，是广州近代“花园式洋房”的集中地。城的东北区规划兴建了国立中山大学，河南相继建造了许多工业区。20~30年代是广州近代建筑发展的一个高潮时期。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1919年爆发的反帝爱国的“五四”运动，改变了中国革命

的性质，从旧民主主义革命进入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随着教育主权的回收，出国留学的建筑师学成归来，建筑师组织的逐渐完善，使中国建筑师走上了独立创作的地位，这部分建筑师大多既熟练掌握中国传统建筑之精髓，又受到西方建筑文化的影响，在国民党政府以“中国固有建筑形式”作为创作原则的要求下，建筑师抱着提倡本国文化之责任，发扬民族文化之精华的态度，热情投入了“中国固有建筑形式”的创造活动中，成为该时期的主要创作思潮。完成了一批优秀的作品：如中山纪念堂（512016），由中国建筑师吕彦直设计，林克明监督施工，平面呈八角形、四面围廊，中央突出一八角形的攒尖顶，红色柱廊式入口门扇，兰色沿攒尖顶雄体肃穆。纪念堂可容纳 5 千名观众，采用钢筋混凝土架和钢梁，是在大空间上采用中国传统形式的大胆而成功的作品。

国立中山大学（515001~515022）是在此时期大规模的建筑活动，全部建筑均由中国建筑师杨锡宗，林克明，郑校之以及余清江、关以舟等所设计，并在短短的三十个月内完成。校园建筑虽平面不同，层数多为二层，而形式上大同小异，都是在红色砖墙上置钢窗，加上中国式大屋顶的仿古式建筑。其中只有文学院可谓“中西结合”的尝试^⑩。

广州近代城市住宅，大致可分为四类：一类为传统的连排式大进深住宅，又称竹筒屋。沿街巷开门，前院经内天井进到住宅，传统地方造型，典型者如西关大屋（位于中山七、八路处）；多为一、二层砖木结构，木楼梯，高者可达三层；二类为商店住宅，沿街或马路而立，商业闹区尤多，一层前部为骑楼，后部为商店或店铺，上为住宅，多为三、四层，如广州大南路等处，样式采用中西结合或临街面为西式造型，称“洋式店面”；三类为联排式住宅，多为华侨所建，采用西式简化住宅造型，沿街联片建造，类似竹筒屋，前有小院过渡。住宅造型与装饰均较简单，外墙多为清水墙勾缝，结合采用一些柱式廊的造型，钢筋混凝土楼梯，恤孤院路一带较多这类住宅，造型与用材较为接近；四类为花园别墅式住宅，前后皆有花园，住宅多为主附楼式，屋高为二、三层。主楼样式讲究，造型华丽，各不雷同，装饰细致，外墙多用水刷石，室内用花阶砖地面、门廊用水磨石喷涂等高档材料。附楼则多为平顶砖混结构，外墙清水勾缝，内墙砖墙面扫灰水，大都无抹灰。这类住宅较多集中在东山区一带，如农村上路、下路，尤其是梅花村一带，地段隐蔽，道路曲折，环境优雅，为华侨富商和国民党要人居住的高级住宅区，大部分建于 1928~1936 年。这类住宅又可分为三种，一种是官式，采用西洋正典柱式，对称布置，尺度较大，讲求气派威严，设施布置完备，占地规模大，较典型如陈济堂住宅；二是小别墅式，院子与建筑尺度相宜，西式造型，生活气味很浓，另一类是离宫别墅式造型优雅，布置讲究，院落别致，独立。

1928 年，CIAM 组织的成立，西方现代主义的创作思潮也波及到我国，而为建筑师所接受，此时，广州兴建了一批高层的商业建筑，反映出现代派的创作手法，也为后期广州高层建筑的发展打下基础。爱群大厦（512001）是于 1936 年由中国建筑

师陈荣技设计，高 14 层，位于珠江之畔的转角处，建筑因地制宜的创作获得良好的效果，平面为三角形，中间留做天井，沿街底层设为骑楼，使人行道的交通连续。立面以垂直构图为主，设以仿哥特式窗，深色饰面。内部结构为钢框架。成为三十年广州高层建筑的代表。

1937 年抗日战争的爆发，终止了城市建设活动。1943 年，伪汪政府委托广东省政府接管了沙面租界地的主权。大规模官方建设停止。但民间的创作活动仍在进行，广东是个华侨最多的省份，早期外出谋生的侨民直接从侨居国带回图纸在国内建房，或结合家乡生活习惯布置空间，但细部加以外来装饰。沿街店面出现许多中西拼合的装饰手法，民间建筑创作不拘一格，不受限制，成为广东近代建筑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值得进一步研究。

一百多年的近代，是中国社会发展的特殊历史时期，近代的建筑是探讨今天城市建筑发展不可忽视的组成部分，既具有一定的历史价值，又具有现实作用，应尽量加以保护、利用。

（本文近代住宅部分由刘业提供）

附注：

- ① 《广州年鉴》、《广州大观》：“广州地理位置”
- ② 《广州年鉴》、《广州大观》：“历史沿革”
- ③ 《广东文史资料》：“十三行始末”
- ④⑤⑥ 《广东十三行》，42 页、360 页、362 页
- ⑦ 《广东文史资料》35 辑：“广州史话”
- ⑧ 《石室简介》
- ⑨ 各校校史
- ⑩ 中山大学概况及工程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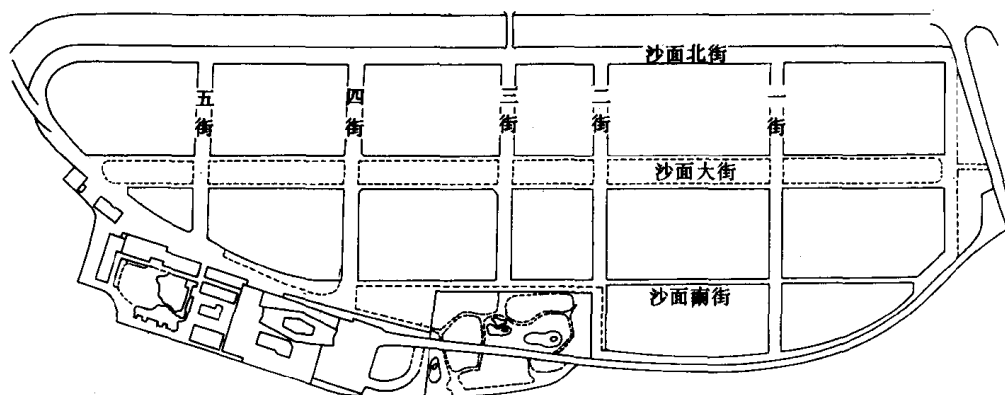


图 1 沙面道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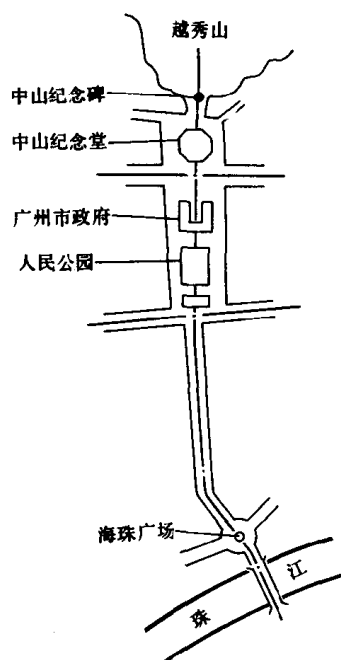


图 2 广州市中心区

广州十三夷馆研究

田代辉久

一、序

中国广东省会广州作为对外贸易的窗口，现在已成为繁荣之大都市，它作为最早向西方开放的贸易港口也为人所知。

从清朝初起，至由于鸦片战争而被迫五口通商止，中国与欧洲的贸易港口仅限于广州，称作十三洋行的特许商人集团（一种中国商会，其中商人称行商、牙行等）支配了这一港口。到广州从事茶丝生意的西洋商人只允许在广州城外约 300m² 的狭窄土地上设立居留地，出入受到限制，被迫过着不自由的生活。居留地上各建筑物称夷馆（Factory），其数量十三，故称其集合体为十三夷馆。虽说规定行商建造夷馆并出租给外商，但实际上多数由外商建设，很早开始，西洋式建筑就已出现。除去北京圆明园及较早割让给葡萄牙的澳门以外，这可以认为是在中国最早出现的西洋建筑。然而，就笔者所知，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对广州十三夷馆建筑进行过研究。关于作为清初唯一对外贸易窗口的广州及曾拥有特权的十三洋行，在经济史及外交史方面已有不少研究，当时游记等文献中也有关于十三夷馆的布局、所有者、居住者及生活方式等方面的记载，并有十三夷馆布置之插图，不过，遗憾地是关于设计、建设的记载几乎没有。

二、沿革

广东省土地狭小而人口稠密，自古起就有人出海从事贸易，秦汉开始岭南成为商人的聚集地，当时贸易要冲为日南、交趾；到晋、南北朝时代，广州成了市舶会集地。隋炀帝时，最先在沿海地区设置“交市监”，继隋后，唐在广州设置“市舶司”，并派岭南帅臣监督。来广东进行贸易的外国人被安置在广州城外一角，称之为“蕃坊”，作为居留地，原则上承认治外法权。这个“蕃坊”即后来十三夷馆的前身。外国商船进港时，必须履行船脚、进奉、收市义务，船脚即支付市舶司的税金，进

奉是给唐朝的贡物，收市则为宫廷先于一般人购买御用品。当时广州与海外诸国交通异常频繁，并且广东人与外国人杂居，城外的蕃坊是交州、泉州、扬州诸地市舶中最繁荣兴盛者。但唐末由于黄巢之乱、苛捐杂税、加上官吏腐败、安南兴起等原因，市舶逐渐衰退，八世纪末，在广州的外商全部移至它处，广州最终没落。

宋朝继承了五代的政策，为了稳定边境禁止陆路对外贸易，因而海上贸易得以鼓励。宋朝政府把香料、药材、珍珠等贵重物品低价买进，高价出售，获取暴利，并禁止民间在这方面的自由买卖，其它经朝廷准许的商品可以自由买卖，但必须交纳关税。当时从事买卖的中间人即称之为牙人的特许商人。在广州、明州（宁波）、杭州设立的三个市舶司中，最繁荣的数广州。宋末（1277年），市舶移至泉州，武宗时代（1311年），市舶被禁止，但三年后便放宽政策，在泉州、广州、庆元再设市舶司；明初市舶曾设在太仓、黄渡，后又废除，并改设在宁波、泉州、广州，1374年再次废除三市舶，1403年又再度设立，正德年间，广东市舶迁至电白县，1522年倭寇骚扰市舶事件上奉朝廷，尔后福建、浙江两地市舶被废除，只剩广东市舶司。

广东与欧洲之间的联系始于1516年葡萄牙人R·佩雷斯特里洛（Rafael Penestrello）的抵达。此前五年（1511年），占领马六甲的葡萄牙人抢在其它欧洲国家之前，把目标放在进入中国之上。1517年F·安得洛德（Fernaõ de Andrade）来到广东，停泊在上川岛，明朝政府准许他率船进入广州进行贸易。当然这种贸易形式为朝贡贸易，是根据中国传统思想，朝廷对洋人施行的一种恩惠而已。五年后由于禁止葡萄牙人的朝贡贸易活动，他们便由浙江、福建等地的海匪引导而去福州、泉州、宁波等地试图进行秘密贸易。

1535年，因市舶从电白移至濠镜（澳门），福建、广东的商人便争先奔赴澳门；1553年，葡萄牙的船舶以避风为由要求出租澳门，但未得到允许，只能在澳门港外进行贸易，1557年这一请求得以认可，澳门从此成为租借地，之后，葡萄牙在对中国贸易中确立了特殊地位。

1598年西班牙人、1601年荷兰人来广东进行贸易，但均未得到准许。1637年英国东印度公司韦德尔（Weddell）率军舰到达澳门，但被葡萄牙人拒绝，转而逼扑虎门，终于得到通商权利。

进入清代，对外贸易仅限在澳门，这段时期广东贸易衰落。1653年泰国、荷兰来到广州要求通商，后被准许在明市舶馆处进行贸易。1663年荷兰由于援助郑氏讨伐之功绩，被准许每两年一度的贸易活动。这一贸易很快停止，但1683年由于又同意荷兰的贸易活动，西欧诸国均争先恐后来朝廷要求在沿海各地通商，故1685年设立四海关，设在澳门的称为粤海关。

粤海关的监督一般为正副2人，外国人称其为户部（Hoppo）。洋船来华必须先停靠澳门，经监督亲自或派使者检查后，方可进入广州，住进十三行商谈货物价格。当时掌管一切对外贸易活动的人即称之为“官商”的特许商人，官商设立的行称之为“牙行”、“官行”、“官牙”。他们代理外国商船出入港口的纳税，按其集团数称其为

十三行。

当时来华的外国商船平均每年 20 艘，船长叫大班，大班之下叫二班，他们可居住在十三行，其余人员看守船只。来华商船在五、六海关申请停留期限，第二年允许回国，但对租借澳门的葡萄牙人来说，来往没有限期，不过每年得交 500 两租金，并征收 2 万两税金归香山县所有，唯有他们不与十三行交易而与香山县的牙行做生意。

1698 年，英国东印度公司派遣卡奇波罗 (Catchpole) 来到长江口附近及杭州湾外的舟山群岛定海，设立居留地称之为红毛馆，但迫于官府的强压最后还是在广东定居下来。

1702 年，清代皇帝设立钦定商人制度，这一制度赋予特定商人在对外贸易上的特权，即一切进口商品都必须经过他们过目。这必然引起那些怀有自由贸易理想的外国商人的不满，同时那些未能成为钦定商人的人及那些不能象过去那样任意榨取钱财的、曾为粤海关监督的大小官吏们也大为不满，十几年以后，这一制度废除，出现了新的公行制度。

1720 年 12 月 25 日 (康熙五十九年十一月廿六日)，公行制度在广州实行，当时行商共 16 行，分一、二、三等，其后由粤海关监督与广东提督支持，并命令凡非属公行的商人不得与外商直接接触，瓷器买卖中价格的百分之二十、茶叶买卖中价格的百分之四十纳入公行，以此援助公行。之后公行制度很快废除，但同样的制度相应而起，只是名目不同，依旧控制外商。

1760 年前后，洋行分为外洋行、本港行、福潮行三种，其中外洋行专门掌管与欧洲的交易。在政府课税愈益严励的情况下，破产行会接连发生。1775 年再次组成公行，并垄断茶叶及生丝等商品的大批量交易。分派给来广东的外国商船的货物进出口税经由行商交纳，并由一家行商保证，这就是所谓保证制度，行商负有连带责任，政府对外商的管理更加严格，行商的权力也进而扩大。居住在夷馆的外国人不能与一般的中国人接触，不用说交易，即便是雇用人购买日用品等都要通过行商，进出也受到严格管理。

1792 年，英国使节马戛尔尼 (Macartney) 来访中国，谒见乾隆皇帝，提出七项要求：1. 准许英国大使驻京，负责管理两国间的外交、通商；2. 开放广州之外的宁波、珠山 (浙江省)、天津港口；3. 在北京设立英国售销品贮藏库；4. 在舟山群岛设立英国商人居留地；5. 在广州附近设立英国人居留地，并能自由出入澳门；6. 减轻或免除对出入广州、澳门的英国商船的课税；7. 禁止官方规定以外的金钱征收。但这些要求均未被接受。

清朝的态度激怒了英国，1816 年，英国再次派遣阿美士德 (Amherst) 来华，但仍未起什么作用，只是允许居住夷馆的外国人一个月三次郊外野餐，这也受到监视。

由于长期受清朝政府的管制，英国查顿和马地臣 (Jardine & Matheson) 公司一位

有权势者 W·查顿 (William Jardine) 乘 1839 年 6 月钦差大臣林则徐没收外商鸦片事件之机, 请求英国政府对中国宣战, 就这样, 1840 年鸦片战争爆发。

鸦片战争结束后, 缔结《南京条约》, 开放了广州以外的另外五个港口。此时公行制已废除, 但留下各洋行, 在鸦片战争中受到破坏的夷馆很快重建, 并恢复了贸易活动。然而此后, 中国贸易的主要场所渐渐移至新开港城市上海及英属殖民地香港。

南京条约终止后, 清朝仍照旧对鸦片贸易严格取缔; 并在广东也频繁地发生西洋人与广东人的纠纷, 例如 1846 年 2 月在黄浦港, 7 月在广州发生冲突事件。1856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人放火烧毁十三夷馆。

1858 年 2 月 10 日, 广州贸易再度开始, 外国商人没有重建十三夷馆, 而是居住在对岸的河南仓为街。1860 年租借夷馆西边的沼泽地, 将其填成半圆形, 建立起沙面租界。这一过程中, 英国出资五分之四, 法国出资五分之一, 根据所出资金多少分割租界面积。在新的租界, 吸收了十三夷馆一次又一次被放火烧毁的教训, 于租界四周设置护界河, 仅架一桥与市街连接, 形成封闭的租界地。

三、位置与布局

十三夷馆的确切位置在《十三行考》中有详细记载。

“夷馆均位于广州十三行街, 即现在的十三行马路南侧。来广东的外国人只允许在十三行街内活动 (十三行街东西走向, 两头有关门, 街内除了夷馆和洋行外, 尚有无无数小杂货店、兑换铺、刺绣店, 是专门为外国人兑换金钱及购买日用品而开设的; 并有数条小道将各夷馆隔开)。洋行除了同文行 (其所在地即现在的同文大街) 设在十三行街内, 其余多数设置在十三行街之外, 它们从靖海门外起到十三行街东端止, 依次排列。”

此外, 松本忠雄《广东的行商与夷馆》一文中记述: “广东夷馆位于广州城郊外, 据说在城墙西南约 2m 距离之处。在广东, 从来不让外国人自由居住, 宋代曾为阿拉伯人在府城之南、珠江之北建蕃坊作为居留地, 明代在怀远站傍建房屋 120 轩让蕃人居住; 并据矢野博士、桑原博士的研究, 明代的怀远站与宋代的蕃坊差不多在同一位置, 而清代的夷馆也在其故址上。夷馆位置在广东城郊外, 珠江之北岸, 南边隔江面对河南, 东以河沟为界, 东西约 300m, 南北约 155m, 背面邻接十三行街。”

现今与广州繁华的太平南路直交、通往清平市场的道路有十三行街之称, 可以认为这与原来的十三行街位置几乎一致。十三行街之南现已成为文化公园, 这里就是十三夷馆旧址。十三夷馆虽已无影无迹, 但公园东西处与十三行街直交的小路还留下许多, 怡和大街即其中一条, 这些小路长约 200m 宽 2m, 间距 20m 上下; 在这一区域, 除由于修建文化公园而被破坏的部分外, 其余仍保持着原样。沿文化公园